

頭痛注意事項

1. 雖然目前症狀緩解，而大部份頭痛為良性非特異性頭痛，為少數嚴重腦血管或腦組織病變無法早期預測檢查出症狀，請注意以下事項，如有特殊狀況，盡速回診：
 - 1.1 頭痛持續加劇。
 - 1.2 血壓異常升高。
 - 1.3 伴隨嘔吐、暈眩症狀。
 - 1.4 視力模糊、複視（看東西有重疊影子）或視野缺損（部份東西看不見）、畏光。
 - 1.5 步態不穩。
 - 1.6 嗜睡，一側肢體無力，抽搐或意識不清。
 - 1.7 突發爆裂性頭痛延伸至後頸部，頸部僵硬。
 - 1.8 如無特殊不適症狀，亦請於三日內回神經內科門診追蹤。

桃新凡事用心



對您無限關心

總機：03-3325678 諮詢分機：2333、1301 預約專線：03-3326161